

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2010年7月29日，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办公地新达城广场南塔12楼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0年7月23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、电子邮件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，实到7名。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有效表决票数为7票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，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投资“铠甲勇士刑天”动画片项目的议案》。

《铠甲勇士刑天》动画片项目由公司与上海禾旭广告有限公司联合投资，总投资额为2,700万元。其中公司用超募资金投资2,040万元（其中拍片投资额1,540万元，开模手板投资额500万元），占70%版权收益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投资“雷速登之闪电急速”动画片项目的议案》。

《雷速登之闪电急速》动画片项目由公司独家用超募资金全额投资，总投资额为1,327万元，资本金投入主要包括两个方面，一是影视片制作，预计投入1,040万元；二是开模手板投入预计投入287万元。

三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投资“凯能机战”动画片项目的议案》。

《凯能机战》动画片项目由公司与非关联第三方联合投资，总投资额为3,536万元，其中公司投资2,298.4万元，投资比例为65%，占59.8%的版权收益。此外，公司独立投

资500万元，用于项目衍生玩具开模手板费用。即公司对于该项目的总投资额为2,798.4万元，全部由超募资金投资。

以上三个项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关于动漫项目投资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奥飞动漫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0年7月29日